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簡介

Field Studies Council(FSC) — Epping Forest Centre

文/圖 張志恣 ■ 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碩士班學生(前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觸口自然教育中心發展計畫專任助理)
賴雅琴 ■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林政課技正
許毅璿 ■ 真理大學生態觀光經營學系副教授(通訊作者)
盧居煒 ■ 林務局自然教育中心國際合作輔導發展計畫專任助理

一、環境特色與發展歷程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是一個提供大眾休閒的開放式環境保育空間，以休閒、保育及永續發展為宗旨。艾萍森林原野中心距離倫敦約25公里，交通便利，是個歷史悠久的古老森林地。全區面積有2,476公頃，範圍從東倫敦地區的馬諾公園至艾萍(Epping)北邊的艾塞克斯(Essex)城，是倫敦最大的公共休閒開放場域，亦是英格蘭東南部現今最大的野生物種棲息地。目前土地及相關設施屬倫敦市政府所管轄，提供大眾健走、慢跑、騎單車、騎馬、定向越野競賽、垂釣等休閒活動，亦設有遊客服務中心，提供森林相關的資訊、展示與販售書籍、地圖和紀念品等，每年約有100萬名遊客造訪。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於1970年成立(至今已有41年歷史)，是FSC向倫敦市政府承租經營之研

習中心。由於鄰近倫敦市區，沒有規劃住宿設施，僅提供日間型的研習課程；也因距離倫敦很近，所以成為倫敦學校選擇戶外教學地點的首選之地，中心的學員多來自倫敦市，近年來已約有2萬名學員曾到訪中心進行戶外教學課程。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是個歷史悠久的古老森林地，擁有森林、河流等場域，動、植物資源豐富。在過去700年當中，這片森林屬私有地，是提供社區福祉的放牧森林，居民可以在此放牧家畜及定期伐收木材。後來諾曼王宣布此地為皇室專用林，遂成為皇室貴族打獵的地方。18世紀時，艾萍森林差點成為建造莊園的使用地，當時莊園地主企圖以建造圍籬來占有艾萍森林，所幸最後因為當地居民的極力抵禦及倫敦市政府的努力，艾萍森林幸運地被保留下來。由於該區內亦有高低起伏之小丘，早期亦是越野車競賽區域。

19世紀進入工業發展時期，森林使用區域減少。1878年開始，政府立法每年編列預算保護森林，於是發展成為倫敦市政府所管轄且以「休閒」、「保育」為主之經營型態。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由於歷經傳統的伐木與放牧活動，造就了森林裡更多的地景面貌，目前林地內的生物多樣性依然豐富，故艾萍森林原野中心定位在「特殊保育區」，區內的動物群和植物需受到保護，才能延續這些特殊物種的棲息。

目前許多民間單位在艾萍森林區域進行研究、環境解說等工作，而艾萍森林原野中心則是FSC向倫敦市政府承租場域進行環境教育工作，與其他單位共同運用這片森林資源。

二、營運管理模式與現況

(一)場域設施

園區場域以森林為主，並規劃有室內教室、室外教室、生態水池、蝴蝶庭院(感官體驗區)等區域。園區為保持原始林相，較少設置人工設施，除6間室內教室及4間戶外教室外，設有2座生態水池、微氣候監測站、蝴蝶庭院、定向運動等設施，大部分課程都在森林區域內操作。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為日間型自然中心，故生活設施較少，僅設有接待室及公廁等設施。教學設施方面，6間室內教室可以提供上課、實驗室、儲放教具等設施。該中心以森林地區為外部延伸場域，多數的課程都在森林中操作。艾萍森林原野中心由倫敦市政府管轄，市政府提供場域給中心營運與執行相關課程，中心除支付場地租金外，每年也必須辦理固定量的戶外教學活動，鼓勵倫敦市的學童參與。

中心部分場域設施除執行課程方案外，亦出租予鄰近社區辦理相關活動，如生日餐會等，並安排一些環境教育活動供宴會賓客參與。

(二)營運管理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每年約有100萬名遊客造訪及2萬名學員參加中心辦理之戶外教學課程。學員有4歲以上至高中或大學之學生，亦有親子團體。學校團體是主要的訪客來源。

該中心收入來源有教育活動收費、場地設備租賃費，以及書籍、摺頁等相關出版品銷售費用，其中以學校團體之教育活動收費為中心主要收入來源。學校戶外教學的收費金額依不同季節(淡旺季)而有不同之收費標準，每個團體亦訂有最低消費額制度。收費標準如下表：

園區戶外教學每日承載量為180人，即6班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戶外教學收費表

期間	收費標準(每人每日)
3-11月(旺季)	£16
12-2月(淡季)	£14

備註：1.團體最低消費額為 £ 260。

2.中心一個月內有特定時間開放個別報名，湊齊一定人數(17-18人)即可開課。

學生(每班約30人)，教學時每班有1位教師及1-2位志工或家長協助。

中心的評量機制由FSC聘請外部人員(學校團體)組成針對「提供者自評」(Provider Evaluation Framework, PEF)機制，每年填列年度評估表，以評量中心之教學成效。2009年艾萍森林原野中心被評鑑為傑出中心。

中心的行銷機制除印製摺頁宣傳及在網站



圖1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是一個提供大眾休閒的空間，以休閒、保育及永續發展為宗旨。



圖3 園區裡的生態水池，提供課程發展及長期監測，建立中心之微氣候、物候調查等資料。



圖2 園區場域以森林為主，位於森林裡的戶外教室提供中心課程的操作與執行。



圖4 定向運動設施提供倫敦地區的學生及親子體驗歷史悠久的古老森林地。

定期刊登活動資訊外，亦與學校單位、當地社區以及相關民間社團、組織等單位締結夥伴關係，加強行銷推廣，以延伸觸角及擴展客群。艾萍森林原野中心在經營管理上的特色在於密切與當地政府部門、社區、學校及民間團體的合作關係，說明如下：

1. 倫敦市政府

FSC因參與執行倫敦挑戰計畫，由倫敦市政府提供經費，資助11-14歲的倫敦學童進行戶外研習的活動，倫敦市政府要求中心每年須針對倫敦市的學童進行一定場次的教學活動，以達到計畫目標。因艾萍森林原野中心之場域設施係向倫敦市政府租用，故中心與市政府之間是合作夥伴關係。

2. 學校

中心與鄰近學校合作，由學校帶學生至中心上課，中心之教師也會到鄰近學校進行推廣教學。

3. 社區及民間團體

中心開放給當地社區民眾學習，亦持續跟當地居民推廣相關活動，維持良好的夥伴關係。該地也有許多其他團體租用部分區域，故中心與其他團體亦有許多合作機會，例如森林志工組織、環境水資源監測單位。此外，還有許多保育團體、社區聯盟等也同時協助該區進行森林的維護及管理。

(三) 人力資源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的全職教育人員包括1位

主任、1位副主任、6位專案教師及2位助教；全職工作人員則僅有1位清潔人員及1位行政人員。

若業務較為繁忙時，中心會以時薪制聘請曾經在艾萍森林原野中心教學過的教師幫忙帶課程。寒暑假時則有實習生協助工作執行，成人教育及專業研習等課程則另外聘請專業講師。

志工方面，中心有10位志工協助教學、行政事務處理以及場域維護等工作，負責項目則依志工興趣自行選擇予以安排。

(四)課程方案

戶外教學主要以4歲以上至高中以及大學生為主，此外，也針對教師及成人設計不同的課程方案。課程方案有生物、生態、地理、科學、無痕山林以及定向運動等課程，也發展成

人教育課程(如專業研習)，其授課講師係由中心外聘專家學者授課。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為日間型中心，以單日課程為主，但有些課程的規劃無法在短時間(單日)完成，故中心亦規劃有高中生連續5天的生物課程，學生在5天的時間中，從倫敦市每日往返中心參與課程。

為提升各種課程的品質，艾萍森林原野中心規劃許多與課程相關的教室及設備，如室內上課教室、實驗室、戶外教室、生態水池、微氣候監測站、蝴蝶庭院、定向運動設施等；教具及器材則有投影機、螢幕、白板、電腦、捕蟲網及撈網、測量標竿等。這些專業的場域及設備可提供課程發展與長期監測用，並建立艾萍森



圖5 園區規劃有6間室內教室、4間戶外教室；戶外教學每日承載量為180人，即6班學生(每班約30人)。



圖6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以森林地區為外部延伸場域，大多數的課程都在森林中操作，圖中為中心於森林中的授課場域位置圖。



圖7 中心的全職教育人員



圖8 多樣化的教學器材



圖9 傳統的伐木與放牧活動展示



圖10 透過簡易的互動展示，呈現魚類資源永續利用的概念。



圖11 鄰近大學的博士生在艾萍森林原野中心裡設立的一個調查樣區

林原野中心之微氣候、物候調查等資料，並依照這些資訊設計專屬當地特色的課程方案。該中心目前正在執行的專案計畫，說明如下：

1.倫敦挑戰計畫：

FSC申請參與執行倫敦挑戰計畫，由倫敦市政府提供經費，資助11-14歲的倫敦學童進行戶外研習的活動，倫敦市政府要求中心每年須針對倫敦市的學童進行一定場次的教學活動，以達到計畫目標。

2.永續學校計畫：

與三所鄰近學校合作，學校將國小五年級學生帶到中心上課，中心之專案教師也會到校推廣教學，傳授有關永續發展課程，資金來源是「非營利基金會」(Bridge House)信託。

3.師法自然計畫：

與三所學校合作，進行學習自然、回歸自然、師法自然的課程，建立人類與自然系統合而為一之概念，而非僅是對自然的探索。學生將學習內容諸如過度取食等於浪費、生物多樣性等於力量、社會及自然環境可互相影響等相關概念落實於日常生活中，資金來源是「恩尼斯庫克」(Ernest Cook)信託。



圖12 微氣候監測站

4.探索艾萍森林原野中心計畫：

與倫敦市政府及其他森林教育體系合作(時間已超過5年)，並與25所學校合作推動該項計畫，到艾萍森林原野中心進行戶外教學。資金來源是「襲產樂透基金」(Heritage Lottery Fund)贊助。

三、營運管理上之應變

艾萍森林原野中心係向倫敦市政府承租部份場域進行環境教育工作，故在營運上面臨一些待解決之課題。例如：艾萍森林原野中心屬於倫敦市政府所管轄之公有土地，所有遊客均可自由進入，以致中心之場域設施與遊客活動空間之區隔有其困難度，使得中心在進行戶外教學活動時，會有遊客干擾情形，影響中心之教學品質。另外，因該中心場域設施係屬倫敦市政府掌管，因此中心沒有所有權，只有使用權，無法掌握市政府後續之規劃方向，且相關建物或設施之改善需市政府決定方可施作，中心沒有主導權。艾萍森林原野中心面對這些課題，須力求與倫敦市政府維持良好之夥伴關係，不斷溝通、協調，以達雙贏局面。🌱